中共大河屯镇党委

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

根据县委统一部署，2024年4月9日至5月28日，县委第五巡察组对大河屯镇党委开展了常规巡察，向大河屯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。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。

接到县委第五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后，大河屯镇党委高度重视，端正态度，把巡察整改工作摆上重要位置。为切实抓好整改工作，镇党委制定了整改方案，并按照方案进行了逐项整改，巡察组所反馈的27条问题，已整改完毕23项；移交信访事项16件，已办结16件；移交问题线索3件，已办结3件，整改完成率100%。

1.关于党委未把巡察工作作为一次全面体检，巡察整改短效式、浅表化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镇党委召开党委会时将“第一议题”学习及中心组学习列入议程，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。自8月2日开始整改以来，镇党委已组织“第一议题”学习2次、党委中心组学习2次。二是针对全镇机关干部开展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、重要论述及党的创新理论为主题的学习活动，并组织包村领导、包村干部下沉分包村委利用党员活动日开展主题学习内容宣传。目前已开展主题学习活动3次。

2.关于个别反馈问题整改力度不够，推进不扎实，问题未得到彻底解决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党委牵头，邢李庄村部已搬迁至新址，文化大院、活动广场已配备齐全。二是关于郝楼村集体窑厂长期被郝XX侵占的问题，该问题现阶段县纪委已受理正在办理中，办结后镇纪委将根据县纪委反馈意见进行问责追责。同时，涉及窑厂承包费是否足额上缴的问题，因法院判决和承包费上缴收据存疑等因素，镇党委正在通过纪委核查、公安部门鉴定等措施稳步推进，力争从根本上予以解决。

3.关于巡察整改档案资料缺失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责令牛庄村、五里埠村、粪堆王村、褚庄村、刘楼村等5个村党支部提供缺失的佐证材料，完善缺失材料。二是明确镇党委负责巡视巡察相关资料的归档工作，并压实责任到人，由镇党委选配一名专职人员负责巡视巡察档案资料的归档，配备档案柜单独装柜保管。三是制定了《大河屯镇巡察档案管理办法》，并制定了归档台账及登记簿，确保档案去向明晰。

4.关于惠民政策落实不主动，动态调整不及时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镇民政部门对31户脱贫户及脱贫户应享未享情况进行核实，经查，牛庄村杨XX，于2024年6月份已亡故。褚庄村杨X，视力二级残疾，不符合纳入特困供养人员（需残疾等级为一级的视力残疾人），母亲肖XX，肢体一级残疾，杨X与其母亲二人符合低保申请条件，2024年6月2人已纳入低保，享受每月2人360元低保金。刘楼村刘XX，于2024年5月已纳入低保，享受每月210元低保金。郝马庄村胡XX，于2024年7月份已纳入特困供养人员，享受每月598元五保金。邢李庄村潘XX，于2024年8月份已纳入特困供养人员，享受每月598元五保金。王老庄村杨XX，母亲外嫁古城，不属于失联人群，不符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，但符合低保申请条件，于2024年4月份已纳入低保，享受每月345元低保金。郝楼村秦XX，2024年1月亡故，村委于2024年4月12日上报亡故停发信息，于2024年5月取消低保，2024年6月24日已把多享受3个月1005元低保金，退还县财政账户。郝楼村郝XX，于2024年4月18日出嫁，郝楼村委于2024年5月7日上报出嫁信息，于2024年6月取消低保，2024年6月24日已把多享受1个月335元低保金，退还县财政账户。秦岗村秦X，2022年9月5日出嫁，秦岗村委2024年4月12日上报秦X出嫁，于2024年5月取消低保，2024年6月25日已把多享受19个月3800元低保金，退还县财政账户。秦岗村李XX，2024年1月亡故，秦岗村委于2024年4月11日上报李XX亡故信息，于2024年5月取消低保，2024年6月25日已把多享受3个月600元低保金，退还县财政账户。二是进行问责追责。给予镇社会事务办杨X、计生办刘XX两名同志党内警告处分。

5.关于镇党委对村集体扶贫项目缺乏前期考证及后期监管，项目效益不持续，脱贫户自身利益得不到有效保障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乡村振兴办对马庄寨、秦岗村下达交办通知，责令相关责任人向脱贫户返还资金。二是由分管领导、乡村振兴办主任约谈项目负责人，剖析未按时分红和本金退回的原因，给予整改措施建议，推动分红和本金退回事宜落实到位。三是秦岗村委已召开村委会决定对润基农贸项目进行起诉。

6.关于部分村高标准农田项目机井后期管护不力，个别机井无法正常使用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，长期坚持。

整改成效：至目前，全镇自查出问题机井79眼，针对故障原因，组织电力专业维修队和水泵、地埋管专业维修队进行抢修。截至目前，维修地埋电缆问题31眼、维修机井水泵问题29眼，维修地埋管漏水19眼，机井全部恢复正常使用，最大限度的满足了群众正常的农业生产用水需求。由镇纪委给予负责机井管护工作的乡村振兴办工作人员吴XX党内警告处分；给予郝楼村负责机井管护工作的翟XX政务记过处分。

7.关于民政所对各村幸福大院进行财务监管，但对实际运行工作缺乏有效管理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已邀请专人对大河屯镇各村幸福院进行专项审计，镇民政所对各村幸福院管理人员进行财务培训，并将各村幸福院纳入财务管理。二是对根据上级部门文件要求入住率偏低、管理粗放、经营惨淡的幸福大院进行有效合并。刘楼村、褚庄村、秦岗村幸福大院符合合并分流条件，人员不同分流到其他幸福大院。现刘楼村、褚庄村、秦岗村幸福大院房屋均已盘活使用，刘楼村幸福大院用于就业服务站，褚庄村幸福大院作为卫生所使用，秦岗村幸福大院公用。三是核查李湾村幸福大院2021年花费1.73万元打一眼深水井，安装压力罐，无消毒设备的问题。经查，该口井用于幸福院浇灌院内花草树木、院内环境卫生清洗、自种蔬菜浇灌和洗衣冲刷厕所用井，未用于人员饮用水，故不需要安装消毒设备。四是消除郝楼村幸福大院安全隐患，现已将隐患插座拆除。

8.关于人居环境卫生缺乏日常维持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按照一个自然村一个垃圾桶的要求配齐基础设施。二是村委立即组织清洁人员对郝楼、邢李庄、牛庄等3个村委进行垃圾清除工作，镇农业中心依据《大河屯镇村级绩效考评办法》要求扣除当月绩效考评分数0.5分。三是镇农业中心加强下村督导人居环境工作频次，每周进行督导，发现垃圾立即要求村委进行清扫，并按照《大河屯镇村级绩效考评办法》要求采取奖惩措施。

9.关于规模以下养殖户排查不力，动态监管机制不畅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畜牧办联合牛庄村委到靳XX养殖场现场下达整改通知，并督导养殖场架设三级沉淀池，确保无外溢情况。二是立即对全镇域内养殖场进行排查，更新养殖场最新动态。三是强化动态监管机制。按照村委分类制定养殖场台账，要求村委常态化监管，并按时向镇畜牧办进行上报，将此项工作纳入《大河屯镇村级绩效考评办法》，制定相关奖惩措施，保证对养殖户最新动态掌握精准。

10.关于村民参与度不高。11个村普遍存在“干部干、群众看”的现象，建筑垃圾堆砌路旁、鸡鸭棚随意架设、牛羊粪便不及时清理等问题多发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农业中心牵头，褚庄村、王老庄村两个村委为整改主体，对直排污水、垃圾未清理情况进行整改，王老庄村杨XX已建立污水沉淀池。并按照《大河屯镇村级绩效考评办法》要求扣除当月分数0.5分。二是利用镇人居办下村督查车辆安装大喇叭进行宣传，增强群众参与性，同时利用村红黑榜对“脏、乱、差”屡教不改的予以曝光，强化群众环保意识。

11.关于党员干部理想信念缺失，村组干部背离党的理想信念宗旨，存在信奉宗教行为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对以上11个村委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并处置。经镇纪委审查，给予郝XX、刘XX、刘XX、孟XX等4名同志党内警告处分；二是‌加强教育培训。通过组织专题会议等形式，对村组干部进行宗教政策法规的学习，提升党员干部对宗教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；三是加大排查力度。为全面掌握全镇农村党员信教情况，镇平安办将组织人员在各村开展信教党员摸排全覆盖行动，通过签订“党员不信教承诺书”、发放调查表等措施，精细摸排掌握全体党员的思想现状。

12.关于阵地设施简陋，功能发挥不足，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阵地被侵占或混用，功能丧失或弱化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，明确规定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专用，王老庄、牛庄、粪堆王等3个村委现已全部整改到位。二是督促褚庄村、刘楼村、马庄寨村、郝楼村等4个村农家书屋完善基础设施，配备齐全桌椅，目前以上4个村委已全部配备完毕。

13.关于精神文明阵地建设作用发挥不好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立即督促郝楼、邢李庄、牛庄、王老庄、粪堆王、郝马庄等6个村对文体活动室相关问题进行整改，以上6个村委迅速落实，目前已整改。二是完善王老庄村、李湾村、牛庄村、刘楼村、粪堆王村、马庄寨村、郝楼村等7个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版面。

14.关于马庄寨村、秦岗村签订不合理协议，严重损害群众及集体利益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关于马庄寨村2007年与李X签订林场80亩承包合同的问题，经镇纪委核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》第二章第四节第三十二条、第三章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合同中约定“乙方对承包的土地有转让权及继承权”符合规定。二是关于秦岗村秦XX承包土地事宜，因涉事时间较长，其中问题较为复杂，镇纪委已督促秦岗村委尽快向县法院提起诉讼，同时，镇党委安排工作组进行调查，对其中若涉及刑事问题线索的，将及时转交公安部门进行查处。

15.关于郝楼村委公章缺乏管理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民政部门核查郝楼村委公章去向。经查，郝楼村原任支部书记韩XX于2014年3月离任后已与郝楼村原文书郝XX交接公章手续，郝XX于2014年离任，未上交村委公章，于2018年去世，郝楼村委于2015年1月在村委公示栏发布声明，废除村委旧章。二是明确印章管理责任人，郝楼村村委公章由村文书翟XX负责管理。三是制定《大河屯镇村级公章管理制度》，规范村级公章管理和使用。

16.关于村组干部推诿不作为，集体资产资源监管不力，集体资产流失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邢李庄村委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措施，尽快收回耕地及承包费。二是由郝楼村委通知郝XX补交承包费，因郝楼村无党支部书记，将由镇组织部门牵头进行“四议两公开”流程，若与郝XX商谈无果，将由郝楼村委向县法院提起诉讼。

17.关于郝马庄村、马庄寨村、秦岗村、郝楼村等4个村，光伏项目集体收益未及时收缴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纪委牵头，对郝马庄村、马庄寨村、秦岗村、郝楼村等4个村光伏项目资金进行核查，将集体收入纳入村委账目。 二是由牛庄村委针对该问题已召开村民代表大会，一致同意对王XX收缴拖欠租金。由于本人不在家，村委已向本人以电话形式通知，届时如果继续拖欠租金，将以村委名义向法院起诉本人。三是由褚庄村委进行“四议两公开”流程，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商议大尚庄1组集体窑场14亩上涨租金事宜，商定租金,经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后与关XX联系，当事人愿意配合，待协商成后将会在村委会进行公示。

18.关于财政所履职尽责不到位，对各村财务报销审核把关不严，资金监管宽松，业务水平有待提升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财政所所长、民政所工作人员召开大河屯镇财政所会计法培训会。二是制定《大河屯镇会计核算中心资金支出管理规定》。三是由镇政府牵头，由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文金典牵头召开大河屯镇“三资”管理使用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暨村报账员培训工作会，加强村级账务的规范管理。

19.关于部分村委监委会主任未发挥作用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党建办、纪委对粪堆王村监委会主任刘X外出事宜调查，经查，外出情况属实，且未正常履行请假手续，至目前，刘X已提交辞职申请，下一步镇纪委将对刘X拟立案处理；二是由镇纪委牵头对大河屯镇26个行政村监委会主任进行业务培训，规范工作流程从根源上杜绝村级财务监督缺失的现象，并通报上级纪委对村级财务缺失处置的典型案例进行警示；三是由镇党委召开党委会，专题研究郝楼、王老庄、粪堆王等3个村委监委会主任空缺问题，由党建办对村后备力量进行考察，令包村领导召开村干部会议督促此事，但因三村村情复杂，将此项列为长期整改项目，择期进行选举。

20.关于疑似伪造报批手续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联合督导，深查细究。由镇纪委、财政所联合对10个村委账务大额支出进行核查，是否属实。二是强化责任，深入推进。针对县委巡察组重点反馈的问题，镇党建办重点督导，由村两委在村内宣传四议两公开工作法，让广大党员群众做到人尽皆知，广泛参与，加强对村两委工作的监督。由10个村出具问题的情况说明，并立整立改。三是由镇党委制定《大河屯镇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》，要求各村委大额支出账务需进行的“四议两公开”事项参照该制度执行。

21.关于党员信息录入缺乏真实性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党建办立即核实情况。经核查蔡XX、马XX二人的党员档案，发现其中缺失关键签字及盖章，不能证明其党员身份；杨XX、刘XX二人的错误信息情况属实，已在党员系统中更正。二是由镇党委制定一名镇党建办工作人员负责党员信息录入工作，并由镇党建办主任定期对录入信息进行校对，确保信息录入准确无误。

22.关于马庄寨村委长期不发展党员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镇党建办对马庄寨支部进行了谈话了解，并帮助其支部发展1名党员。二是由马庄寨村委通过走访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储备优秀人选，发展后备力量。

23.关于部分村干部长期在职不在岗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镇党建办、纪委联合核查李湾村监委委员刘XX长期脱岗违规领取工资情况，经核查，该情况属实。刘XX已向李湾村委递交辞职报告，并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。二是由党建办对村后备力量进行考察，令包村领导召开村干部会议督促此事，择期进行选举。

24.关于五星支部创建任务差距较大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由镇党建办牵头，各村落实具体责任到人，加压推进创建工作。突出网格管理，强化力量下沉。统筹考虑各项工作，形成资源共享、共建共治的党建引领中心工作的格局。目前已通过专题会、动员会、培训会、多次推进会、主题党日、“逐村观摩”等形式，多次研究细学、交流探讨相关文件精神，要求各村熟练掌握农村创建5个方面29条重点任务，做到“一星一盒”、“一星一册子”，把每颗星具体创建方法以图文形式存档，做到有章可循、有规可依、有据可查。

25.关于部分村委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不规范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采取多种形式，加强对村干部进行“三会一课”制度培训，并组织“三会一课”知识测验，确保各村干部对此应知尽知、应会尽会。自接到县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以来，我镇举办三次村干部专题培训班。镇党建办定期对各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，对不定期落实的或落实情况不佳的党支部进行通报批评，限期整改，对落实情况良好的支部进行通报表扬，组织人员参观学习，推广先进经验 。二是由党建办清查党员党费收缴情况。对于长期未缴党费的党员勒令及时补缴党费，对于拒不补缴的，由各村党支部上报镇党委，按程序开除党籍。

26.关于教育学习不重视。对历年开展的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的重要性认识不足、重视不够，各支部未制定学习方案、未开展专题研讨，学习笔记普遍存在记录较少、篇幅不够等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一是由党建办指导，依托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等,组织党员每月进行1次集中学习交流,强调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的重要性，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领学重要篇目,每名党员结合思想、工作和生活实际,交流学习体会和收获感想。二是镇党建办督促各村指定学习方案，并按照方案开展学习，利用专题研讨，学习笔记等方式强化学习效果。后期，党建办将对各支部学习情况进行督察。

27.关于“四议两公开”执行不严格的问题。

整改结果：已整改。

整改成效：加强领导，开展培训。由党委副书记李XX同志对全镇26个村进行“四议两公开”制度培训，明确村党支部书记为直接责任人，由镇党建办任“四议两公开”工作法指导组，加强工作法的实施指导，推动“四议两公开”的顺利施行，不出偏差。

　　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如有意见和建议，请及时向我们反映。联系方式：电话：0377-68547001；电子邮箱：dhtzfb@126.com。

中共大河屯镇委员会

　 2024年12月7日